

发展民营银行的经济分析

肖显义¹ 刘猛¹ 赵梦²

(1. 厦门大学 经济学院, 福建 厦门 361005; 2.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 经济管理学院, 北京 102617)

摘要: 本文从理论解释层面上分析了我国民营银行对民营经济的影响, 认为民营银行的快速发展促进了民营经济增长, 并针对如何构建民营银行体系以改善对民营经济的金融支持, 提出了率先利率市场化、加快金融创新等若干建议。

关键词: 民营银行; 民营经济; 金融发展

Abstract: The paper, through theoretical explanation, studies how Non-governmental banks affect private economy, and concludes that the development of non-governmental banks result in the advance of private economy. Finally, some suggestions on how to develop non-governmental banks are put forward.

Keywords: non-governmental bank; private economy; financial development

长期以来国有商业银行在我国金融业几乎占据垄断地位, 发展民营银行^①具有迫切性和必要性。近年来, 民营经济^②发展迅速, 已经成为推动我国经济高速增长的一支主要力量。然而, 从现实情况来看, 民营经济的融资困境等问题尚未得到根本好转, 信贷支持方面由“所有制歧视”引发的“国民待遇”问题依然存在。民营经济融资仍然受到诸多制度性和技术性的约束, 至今难以获得令之满意的金融支持。“融资难”成为制约民营经济加速发展的“瓶颈”。民营经济的巨大发展潜力与其有限的资金供给形成了尖锐矛盾, 要使资金配置合理、高效, 我国民营经济间接融资体系亟待引入新的机制。银行业的高回报率和融资难的现实压力使众多民营资本对民营银行充满期待。2005年2月, 国务院颁布了《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允许非公有资本进入金融服务业”的规定, 是从制度层面上对发展民营金融的肯定。显而易见, 这些政策的出台给予民营资本极大的信心, 加速了进入银行业的步伐。

一、发展民营银行对民营经济的理论意义

在现代社会, 一国经济发展离不开金融的支持。经济运行与金融活动总是相伴而行, 经济增长及结构变动必然伴随着金融总量的增长和结构调整, 金融对经济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资金支持。在二者的互动关系中, 经济与金融的增长速度不一定完全一致, 特别是在经济货币化趋势加剧的过程中, 金融增长往往比经济增长要快。正由于经济与金融之间存在这种内在关系, 我们可以通过金融分析观测经济发展状况, 进而提出调整金融总量及结构的客观要求。

当前, 我国的经济结构与金融结构、资金供给与资金需求严重错位, 处于非对称状态, 有悖于资金配置效率的内在要求。从我国经济结构变化趋势看, 应当是多种所有制和规模不同的金融实体并存、协调发展的金融结构与之对应。改革开放以来, 民营经济异军突起, 快速成长, 其扩张发展所要求的融资需求也愈加膨胀。但在金融领域, 银行业仍然由国有商业银行垄断, 并主要面向国有大中型企业服务。目前, 国有金融机构对新的市场化的家庭工

业以及由此发展起来的民营经济部门实行强硬的预算约束(张杰, 2000)。非银行融资渠道如基金、股票和债券等因市场发育不充分, 很少或基本上没有为民营经济的快速发展解决资金的融通问题, 所以民营银行服务就显得尤为重要。

尽管国有商业银行正在进行股份制改造, 并已取得良好进展, 但从理性角度无法确信参股或重组后的国有商业银行能够改变现状、承担为民营中小企业融资的责任。因此, 民营经济处于“金融抑制”状态。正如麦金农所指出的:“大量的经济单位互相隔绝, 他们所面临的生产要素及产品的价格不同, 所处的技术条件不一, 所得的资产报酬率不等, 没有一个市场机制来使之趋于一致。”^③

显然, 只有强化以民营方式为主体的银行机制才能真正引入竞争, 运用体制外的力量加速银行体制改革、完善融资体系并拓宽融资渠道, 从而为民营经济持续、快速发展提供金融支持。民营银行既可以建立起激励相容, 又能够产生自我约束机制的产权制度, 确立了其制度优势。从这个意义上讲, 发展民营银行是现阶段我国金融制度安排的现实选择。制度经济学认为, 在制度安排上可以有不同类型的组合, 但各种组合的绩效是各不相同的, 某一领域的制度安排如果与其他领域的制度安排完全相匹配, 就可以使制度之间产生一种协同效应, 使整体制度的变迁进入自我强化的良性循环轨道, 取得更为显著的长期效率^④。

二、构建我国民营银行体系的现实战略

我们必须尽快通过吸收民营资本投资入股民营银行, 逐步构建完善、合理的民营银行体系, 使之与民营经济相匹配。构建符合我国国情的民营银行体系, 需要政府、金融机构、民营企业等多方面的合作。加大金融制度创新力度, 实行综合治理, 逐步放松民营银行准入的制度约束, 并且从形式上逐步完善民营经济的金融服务体系, 加以政府主导的保障制度创新, 这是构建我国民营银行体系的现实战略。

1. 民营银行体系的自身建设

①发展民营银行, 应着重存量改革。发展民营银行, 通常有重组存量和增量两条途径。鉴于我国中小银行已为数不少, 我们倾向于进行存量重组, 而非发展增量。通过引进民间资本, 对现有风险不大的中小银行, 特别是城市商业银行、城乡信用社进行重组和股份制改造, 使之走上市场化经营轨道应当是最佳选择。如果抛开现有的数目众多的中小银行, 组建新的民营银行, 那么成本、风险和收益很可能会不成比例。

因此, 采取渐进式、多层次的组建思路, 既要为民营资本参股原有银行体系开辟合法渠道, 也要为重组后民营银行的功能定位创造制度空间, 使民营银行成为金融体系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 从而增强金融对各种所有制经济增长的推动作用。

②加快金融创新, 为民营经济提供多样化的金融服务。Goldsmith在金融结构论中提出, 要适应一国经济发展的需要就应该增加金融机构的数量和质量, 提供门类齐全的金融工具。因

此,风险管理、承受能力不同的民营银行,应建立良性的金融创新制度,开展金融创新,增加为民营企业服务的金融工具和产品。对金融工具和产品创新行为实行激励政策,依靠市场推动外生性金融制度创新的发展,如网络金融服务等。通过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手段为民营经济提供更丰富的金融服务,以满足不同地域、不同规模、不同性质民营企业的需求。

③建立规范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是金融市场健康运作的微观基础,也是民营银行发展的关键。现阶段我国民营银行以追求股东权益最大化为目标,股权高度集中,流动性较差,这些问题将会阻碍我国民营银行的进一步发展。因此,必须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完善我国民营银行的公司治理结构,体现其比较优势,更好的为民营经济服务。具体来讲,民营银行应建立由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三者各司其职的现代公司组织结构,构建合理的股权结构,建立完善的信息报告与信息披露制度,健全和完善银行监管制度以及构建良好的企业文化等。

2.政府的功能定位

①培育适宜的外部金融环境。目前,我国存在利率及银行业务管制等,民营银行不可能实现以价格为杠杆的市场化经营,从而限制了民营经济金融困境的解决。此外,基于现行利率政策诱导民间资金流向具有国家信用担保的国有银行,以及民间金融不规范而隐含风险的现实,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规范金融秩序的目的出发,我们认为应率先对民营银行实行利率市场化。原因有:一是适当提高存款利率水平,有利于民营银行吸引存款客户,增加资金来源;二是相应调整利率水平,使得民营银行能有效弥补资产运营中高出国有的成本损失,提高盈利率;三是通过扩大民营银行利率决定权,可以促使民间金融“浮出水面”,引导正规金融体系之外资金进入民营银行。通过民营银行的规范化经营,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资金保障。为防止民营银行之间非理性的利率竞争行为,有必要相应建立利率监测分析机制,以保证民营银行利率市场化顺利推进。此外,还应以法律法规的形式,明确中小民营银行机构的市场定位,围绕民营经济制定其发展目标及业务重点。

②完善监管部门职能,加强有效监管。金融监管是银行安全、高效、稳健运行的保证。民营银行由于其透明度较低,金融监管的有效性较弱,容易积累金融风险。过去我国政府对待民营银行出现的经营风险,总是采取撤销或强制合并等措施,所以民营金融机构总是处于放松——混乱——撤销的恶性循环中。目前,世界上的大多数银行都是民营的,它们之所以能够健康地发展壮大,原因之一就是政府的有效监管。因此,我国民营银行发展与监管部门职能的完善密切相关。

③建立存款保险制度,提高民营银行稳定性。银行负债经营的性质使之不同于一般的企业,一旦破产将导致整个经济与社会震动。我国金融体系的脆弱性较高,民营银行的快速发展会加大整个金融体系的风险。因此,建立给存款人以风险补偿和对问题机构予以救助的存款保险制度就显得尤为重要。我国民营银行的发展需要公众对其建立信心,因而,政府应尽快出台政策,建立存款保险制度是必要而紧迫的。

④加快社会信用制度建设,建立民营企业征信体系。良好的社会信用是市场经济和现代金融的基石。当前我国正处于金融体制改革和结构调整时期,尚未建立起全国性的市场信用体系,造

成民营银行贷款面临较高的风险,无法形成科学化、规模化的经营。因而,需要政府发挥其监督管理职能,营造良好的社会信用氛围。一方面,政府应有计划地推进涵盖企业、商业、个人等综合征信体系的建设,利用网络平台,及时公布信用信息,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信用环境;另一方面,应充分发挥银行与政府、司法的联动机制作用,从法制环境方面为民营银行债权的维护提供保障。

三、结论

随着民营经济的发展壮大,民营产业资本与银行资本之间的相互渗透和融合是必然的发展趋势。股份制商业银行成为我国银行行业的改革方向,为产业资本向银行行业的渗透创造了条件,这种股份制的产权制度有利于开辟资金来源渠道,提高资本充足比率,分散经营风险。尤其是商业银行进入资本市场的通道进一步拓宽,为银行从社会募集资金成为可能,扩大了银行民营化的内涵。这些因素将使民营银行的发展提升到全新的高度。

注释:

①我们认为发展民营银行主要指发展民营资本主导的民营银行,否则就与国有商业银行产权制度改革相混淆。

②从我国的情况来看,人们对民营经济这一概念的认识依然存在差异,我们认为解释民营经济的定义应从两个方面来考虑:第一,民营经济强调的是经营形式,而不是以所有制类型作为界定标准;第二,就经营形式来讲,民营经济是相对于国营或官营经济而言的,是指采取市场经济的运作方式,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约束,在竞争中谋求发展的经营形式。

③麦金农,《经济发展中的货币与资本》(1973),上海三联书店,1988年版中译本)。

④史晋江等,《中小金融机构与中小企业发展研究:以浙江温州、台州地区为例》,浙江大学出版社,2003年。

参考文献:

- [1] 张杰. 民营经济的金融困境与融资次序[J]. 经济研究, 2000, (04).
- [2] 王国松. 中国的利率管制与利率市场化[J]. 经济研究, 2001, (06).
- [3] McKinnon, Ronald I. 1973. Money and Capital in Economic Development. Washington: Brookings Institution.
- [4] 彭建刚,李关政. 我国金融发展与二元经济结构内在关系实证分析[J]. 金融研究, 2006, (04).
- [5] 赖明勇,阳小晓. 金融中介发展和中国经济增长的实证研究[J]. 经济科学, 2002, (06).
- [6] 王广谦. 经济发展中的金融贡献与效率[M].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7.

作者简介:

肖显义(1967年-),男,湖北麻城人,厦门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2006级博士研究生。

刘猛(1980年-),男,黑龙江人,厦门大学金融系2006级博士研究生。

赵梦(1986年-),女,河北保定人,就读于北京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经济管理学院。